

证券代码：834954

证券简称：海德龙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翔安区火炬二期 8083 栋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海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追认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追认 2018 年上半年度关联交易公告》(2018-029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关联股东周海明（持有公司股份 15,2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5%）、厦门市蚂蚁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持有公司股份 8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%）对本议案应回避表决。鉴于二位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100%的股本，若二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本议案无法进行表决；若二位关联股东未回避表决，未违反公司基本制度，也未存在影响其他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关联股东周海明、厦门市蚂蚁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未进行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厦门市海德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30 日